

和解書

事件編碼	年 第 號
事件名稱	
和解成立日	中華民國 年 月 日()
承辦委員	裁決委員(姓名)
當事人	申請人 (姓名或者名稱以及住址)
	相對人 (姓名或者名稱以及住址)
本件不當勞動行為事件，經裁決委員勸告，當事人和解成立，和解內容如下： 裁決委員 (姓名)簽章 承辦職員 (姓名)簽章 申請人 簽章 相對人	